

潮州市水务局文件

潮水〔2021〕48号

关于 2022 年度韩江潮州市主要河段 河砂禁采区的公告

为加强潮州市河道采砂管理,维护河势稳定,保障防洪安全、通航安全及水生态环境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和《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》等相关规定及省水利厅有关文件要求,2022 年度韩江潮州主要河段(韩江从梅州、潮州二市交界处干流起,至东溪、西溪、北溪潮州、汕头二市交界处止的河段)为河砂禁采区,实行禁采。

特此公告。

